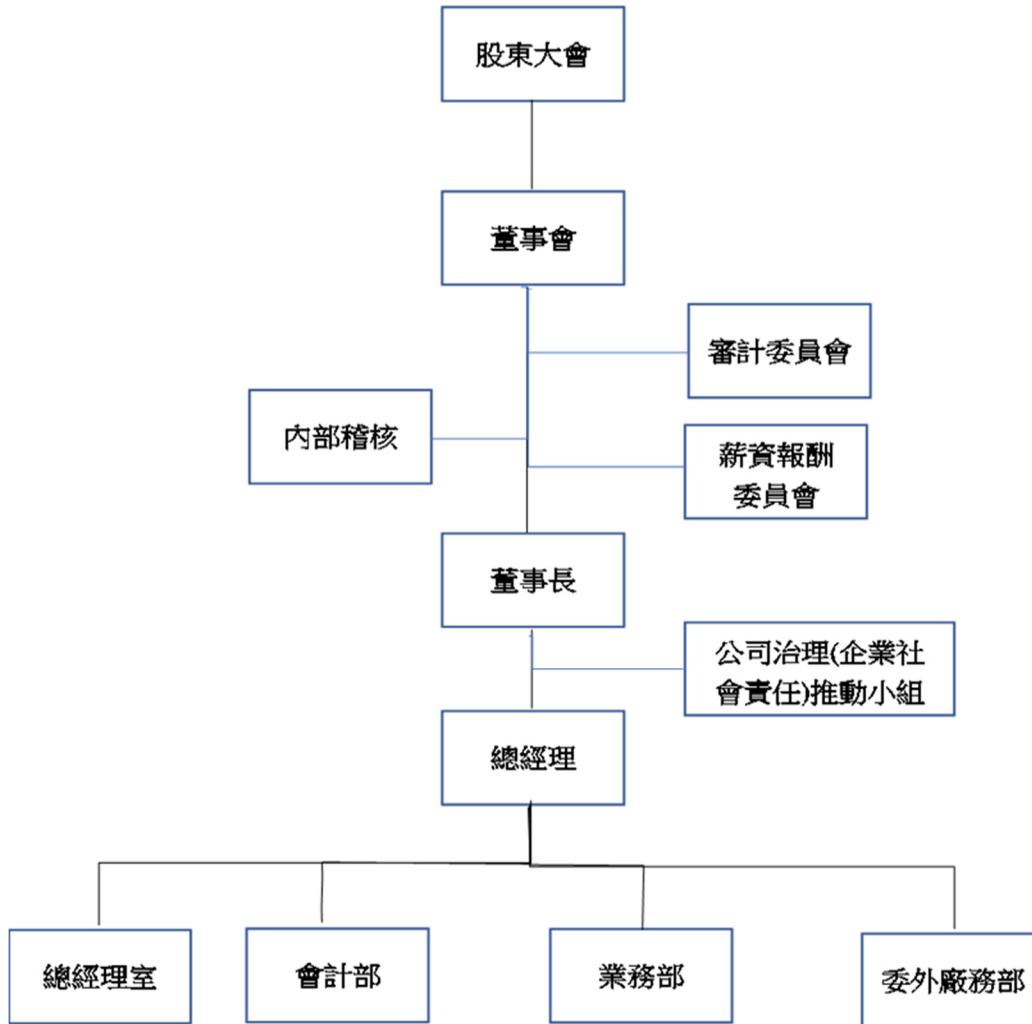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架構、董事會及各功能委員會



董事會職責及成員簡歷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1. 營業方針之決定。 2. 預算之審議。 3. 編具決算報告於股東會。 4. 修正公司章程之擬議。 5. 執行股東會決議事項。 6. 主要契約之審定。 7. 提出盈餘分派或彌補虧損之議案。 8. 提出增資或減資之議案。 9. 重要職員之聘免。 10. 其他依法令或股東會決議之職權。

職稱	姓名	性別	主要經歷	主要學歷	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董事長	詹正田	男	宜進公司及關係企業董事長、東聯化學獨立董事	高中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國際觀、財會分析
董事	詹(糸羽)晴	女	宜進公司及關係企業董事	大學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國際

			監察人		觀
董事	程鈺鴻	女	宜進公司及關係企業董事、 監察人	大學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國際 觀
董事	賴毓敏	女	宜進公司財務副總經理及 關係企業董事、耐斯廣場董 事	大專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國際 觀
董事	翁茂誠	男	宜進公司總經理、及關係企 業董事	大學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 知識、國際觀
董事	陳夢伍	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會計師	研究所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國際 觀、財會分析
獨立董事	賴杉桂	男	懷特生技新藥獨立董事、崇 越科技法人代表-董事長	博士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國際 觀、財會分析
獨立董事	黃添昌	男	日高工程、禾聯碩獨立董事	研究所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國際 觀、財會分析
獨立董事	陳修忠	男	大東紡織董事長、紡紗公會 常務理事、紡研所董事	大學	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 知識、國際觀、財會分析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簡歷

審計委員會職權：證交法、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規定應由監察人行使之職權事項，除本法第十四條之四第四項之職權事項外，由審計委員會行之，其決議應有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對外代表審計委員會。

證交法第十四條之四第四項關於公司法涉及監察人之行為或為公司代表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員準用之。

職稱	姓名	性別	主要經歷	主要學歷
獨立董事	賴杉桂	男	懷特生技新藥獨立董事、崇 越科技法人董事代表	博士
獨立董事	黃添昌	男	禾聯碩、康和綜合證券獨立 董事	研究所
獨立董事	陳修忠	男	大東紡織董事長、宏遠興業 獨立董事、大鐘印染董事	大學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簡歷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2)訂定並定

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3)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職稱	姓名	性別	主要經歷	主要學歷
獨立董事	賴杉桂	男	懷特生技新藥獨立董事、崇越科技法人代表-董事長	博士
獨立董事	黃添昌	男	日高工程、禾聯碩獨立董事	研究所
	許和鈞	男	宜進公司獨立董事、暨南大學校長	博士